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蘇慧儀
電話：05-3620123轉387
傳真：05-3622701
電子信箱：huiyi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200585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(0058526A00_ATTCH2.pdf、0058526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102年至104年「闔家安康」公教員工團體意外保險，經公開徵選由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獲選承作1案，轉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2年3月29日總處給字第1020029182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查「闔家安康」公教員工團體意外保險（以下簡稱本保險），原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作至102年3月31日止，經重行辦理公開徵選保險公司承作後，由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獲選承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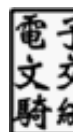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保險相關內容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期間：自102年4月1日0時起，至104年3月31日24時止，期間2年；辦理期間保險費固定，不得調漲。

（二）適用對象：中央及地方各機關、公私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編制內現職員工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。

（三）年齡限制：

1、編制內現職員工及其配偶、父母（含配偶之父母親）



1020001054

投保年齡上限為70歲，可續保至80歲。

2、編制內現職員工之子女，投保年齡可至26歲止。

(四)保險費：員工及其配偶分別年繳新臺幣(以下同)1,200

元，子女年繳600元，父母年繳900元。

(五)保險給付項目：含意外傷害保險、意外傷害重大燒燙傷保險、傷害醫療保險、意外醫療住院保障(病房費日額、住院前後一週門診醫療、加護病房費日額、每次住院手術費用、骨折未住院)。

(六)原被保險人保障不中斷：102年3月31日止仍在保原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作之「闔家安康」公教員工團體意外保險者，如於同年6月1日前加保並提供同年3月31日在保證明資料，則投保年齡可續保至80歲，且保險效力接續自同年4月1日起生效，發生之事故得依本保險規定申請理賠。

四、檢附「本保險投保計畫及加入表」各1份，請轉知有需求之同仁，逕洽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辦理，查詢網址：<http://www.pcalife.com.tw/corpProd/index.jsp>，洽詢電話：0809-0809-68。

五、檢附上開總處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參議辦公室、秘書辦公室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2018-04-09
08:58:26